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晋政办函〔2024〕43号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成立山西省自由贸易试验区申建 工作专班的通知

各市人民政府,省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加快推进我省自由贸易试验区申建工作,经省政府同意,成立山西省自由贸易试验区申建工作专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任务

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积极申建国家自贸试验区的工作要求,进一步明确申建自贸试验区的战略定位和发展目标,优化调整片区范围,明确各片区功能定位,明确自贸试验区建设主要任务,编制完成中国(山西)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积极争取国家有关部门支持,指导片区产业发展、政策创新、经验复制推广等工作。协调解决自贸试验区申建和总体方案编制中的问题和困难。

二、组成人员

组长:汤志平 副省长

副组长:胡勇 省政府副秘书长

王宏晋 省商务厅厅长

成 员：马炜宏 省委政研室(省委改革办)副主任

闫中立 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省数据局局长

张克军 省科技厅一级巡视员

张晓蕾 省工信厅副厅长

王献明 省自然资源厅二级巡视员

侯向军 省商务厅副厅长

武小勤 省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李和林 省审批服务管理局副局长

张永胜 省委金融办副主任、省委金融工委副书记、
省地方金融管理局副局长

杜 青 省能源局副局长

张效生 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副主任

陈涤非 人行山西省分行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山
西省分局副局长

田 焱 太原海关副关长

刘守功 省税务局副局长

段学东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副局长

三、工作机制

(一)专班办公室设在省商务厅,承担专班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省商务厅厅长王宏晋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省商务厅分管副厅长侯向军兼任。专班组成人员因工作变动等原因需要调整

的,由现履职人员进行递补,专班办公室应及时动态调整,并按程序向专班组长汇报。

(二)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推动落实自贸试验区申建任务,研究制定自贸试验区转变政府职能、投资贸易便利化、金融开放创新、产业集聚发展、监管创新、区域协同发展等方面改革任务,并将工作推进过程中的问题和建议及时提交工作专班办公室。根据工作需要,可适时增加省有关单位和自贸试验区申报片区所在市人民政府作为成员单位。

(三)专班根据需要适时召开工作会议,研究和协调解决自贸试验区申建和总体方案编制中的重大问题。

(四)专班自成立起运行时间为1年,到期后,根据工作需要确需继续保留的,按程序报省政府申请延期。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年4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